附件

**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2022年公开招聘考试**

**健康卡及安全考生承诺书（考生版）**

姓名： 身份证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天数** | **日期** | **体温是否超过37.3℃** | **考前7天本人及共同居住人员是否出现有咳嗽、腹泻、乏力、呼吸困难、嗅觉（或味觉）减退等可疑症状** |
| 第1天 | 7月9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第2天 | 7月10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第3天 | 7月11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第4天 | 7月12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第5天 | 7月13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第6天 | 7月14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第7天 | 7月15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考试 | 7月16日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
| 境外（含港台）地区、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和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、次密切接触史情况 |  |
| 考生承诺书 | **本人承诺：我已知晓“考生防疫安全须知”，并保证严格按照须知内容执行。我将如实填写健康卡，如有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病状出现，将及时向报名单位报告，并立即就医。如因隐瞒病情及发热史、旅居史和接触史引起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，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自愿接受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、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。** |

联系电话： 本人签字：